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毛士文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5302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虎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901077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有關「中華民國109年全國語文競賽」網站一案，網址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南投縣政府109年7月10日府教社字第10901615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各校及競賽員（請協助轉知）逕行參閱「中華民國109年全國語文競賽」網站，網址如下：language109.eduweb.tw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、新竹市世界高級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